# 无限风光在险峰

Posted originally on the Archive of Our Own at http://archiveofourown.org/works/50063038.

Rating: Not Rated

Archive Warning: <u>Creator Chose Not To Use Archive Warnings</u>

Category: M/M

Fandom: <u>封神三部曲 | Creation of the Gods (Wuershan Movies)</u>

Relationship: <u>彪郊, 崇应彪/殷郊</u>

Character: <u>崇应彪</u>, <u>殷郊</u>

Language: 中文-普通话 國語

Stats: Published: 2023-09-13 Words: 14,626 Chapters: 1/1

# 无限风光在险峰

by <u>黑迦西 (Higashi\_Ri)</u>

# Summary

假如崇应彪死后穿越回到故事的起点,他打算做的不只有改变生死那么简单。

#### **Notes**

男婴被取名为崇应彪,便是二十四年后为诸君所熟知的北地新主。武王登基后,旧都以北的莽莽大地皆为崇公所治之土,天子麾下六军,崇公领三军镇守北方,济世安民,为周王室昌盛立下汗马功劳。

# 第一章 五珠琴穗

崇侯虎近来多梦,奉王命东征凯旋,返崇路上,常梦到自己提剑斩蛇。

那母蛇足有鼎器粗,白身碧眼,吐息腥辣,崇侯虎举剑划破蛇腹,一颗蛇卵滑出。崇侯虎看着尾指粗细的小蛇破卵而出,沿着长剑爬向崇侯虎肩头。

崇侯虎频频惊醒,日西沉,天欲雨。

他问随行马夫:"可方便夜行?"

马夫答:"恐怕有雨,可在前方石庙稍作歇息。"

夜宿野庙,崇侯虎梦正酣时忽然醒来,手脚动弹不得,浑身有千斤重,但耳清目明,看得见三名妙龄少女正围着他耳语。

三女形貌各异:白衫女绾双髻,手中持灯;青衣女似是年纪最小的,见崇侯虎醒来,以衣袖遮面凑在姊妹耳旁低语;最年长者戴朱缨着红袍,正探查崇侯虎颈上伤口。

崇侯虎略有惊疑,青衫女先发话:"姐姐心善,为崇侯祛蛇毒,崇侯莫惊慌。"

白衫女将灯火移近,照亮崇侯虎的脸。崇侯虎细看,只见灯座上空无一物,却自有光明照耀,当下就明白此情景亦真亦幻,或许身在梦中。

白衫女道:"雨前蛇虫出洞,夜宿还要当心。"

崇侯虎问:"最近倒是常梦到一抱子母蛇,不知此梦作何解?"

他将近日所梦悉数道来,红衫女答:

"是贵子降生的吉兆。然而有人生来报恩,有人生来含怨。剖腹取卵,此梦凶险,多半是怨 大过恩的。"

崇侯虎只思索片刻,就追问她们:"此子,到底可不可留?"

三姐妹闻言,一番窃窃私语后,白衫女闭目观想,说道:

"作为凡人而活,前路是延寿百年乐享天伦的通途。亦能列同鬼神,但要先自毁道德,寡廉 鲜耻。无论哪条路,必有一名至亲之人在他手中丧命。此子报恩还是报怨,做人还是成 神,全在他要怎么选。"

说完,白衫女吹灭光明,崇侯虎浑身便挣脱束缚,忽然能够动弹了。他再起身去寻三姐妹,到处也不见她们身影。崇侯虎摸脖子,果然有两孔蛇咬的伤口,但不流血也不痛痒。

天明后,崇侯虎拨开丛生杂草,看到破损石碑上刻云霄仙、琼霄仙、碧霄仙的字样。

庙外冷雨淅沥,是初春后的第一场雨。他次日返回崇城,得知儿子早就降生的消息,孩子的母亲已经撒手人寰。

崇侯虎正室所出的长子,名叫崇应奎,嚷着要和父亲同去看新生子,被崇侯虎喝止。

崇侯虎在一片压抑的啜泣声中,抱起婴儿端详。男婴皮肤皱红,湿润的眼眶里,一对漆黑瞳仁盯着崇侯虎,越看越是有凶险之相的恶胎。他母亲的遗体还未来得及下葬,院中焚香 遮掩尸臭。

崇侯虎将男婴放在地上,忽地拔剑,把奶娘吓得直直地跪下来。男婴竟也不哭,崇侯虎举 剑半晌,终究没有劈下去。

罢了, 罢了, 看这孽子自己的造化吧。

男婴被取名为崇应彪,便是二十四年后为诸君所熟知的北地新主。武王登基后,旧都以北 的莽莽大地皆为崇公所治之土,天子麾下六军,崇公领三军镇守北方,济世安民,为周王 室昌盛立下汗马功劳。

若说这和某些流传的故事有迥异之处,不过是阴阳交错时,总有人执念深重,才在世间的 因果纠缠中为自己寻出新的生存之道。

且说回崇城这父子兄弟三人,寒来暑往,崇应彪到了学习骑射的年纪。

崇应奎比弟弟年长两岁,自幼争强好胜,不甘人下,其母是崇侯虎所娶正室,更是因此骄 横跋扈,借由身份上的悬殊,不把崇应彪放眼里。

其实另有一层缘由,使崇应奎更加不喜欢他这个同父异母的弟弟。崇应彪虽然年幼,但已 经显现出同龄人不具备的心性,那是从眼神里就能看出来的东西。

乳娘说,崇应彪周岁后从未哭闹,一岁能吐字清晰连词成句,五岁竟能指点门客剑招剑式。见者都称赞崇应彪是奇才,眼见之物过目不忘,所学之物触类旁通。

连一向冷言相待的亲父崇侯虎,也会暗自琢磨崇应彪的作为,脸色时而凝重,时而舒展, 旁的人猜不透崇侯虎是何感想,总之是喜忧参半色。

崇应奎和别人想的又不一样,他认为弟弟是阴森的鬼,是不可教化的恶童。那张稚嫩的脸上永远阴晴难辨,过早的成熟使他的眼神诡秘莫测,像是时刻都在谋划和设防。

真正叫崇应奎害怕的事才刚刚发生。

崇应彪十四岁这年,父亲叫两兄弟去练习骑射。崇应奎动坏心眼,在马具上做手脚,害弟弟摔下马。好在崇应彪似乎早有防备,并无大碍。只是脸皮被碎石划伤,火辣辣地痛。

崇应奎嘲他:"最近总见你抱着玉料雕来挖去,怎么,打算做玉匠?也别生疏了武艺,浪费 父亲苦心栽培。"

崇应彪修缮马具,也不恼怒,只问他哥哥:"现在什么时节?"

崇应奎愕然,愣愣地回话:"孟秋刚过。"

"我问你,如果父亲只能带你我中的一人去朝歌,你会不会和我争?"

崇应奎大笑,说:"我是哥哥,又是嫡子,哪有带你去御前抛头露面的道理。"

风吹草低,落霞西垂,崇应彪眺望向南边,似乎期待着什么事情的到来。

他把一把弓抛给兄长,自己也背弓上马,挥臂指向场中草靶,说:

"好!我不与你比其他技艺,就比你最得意的。十圈下来看谁中靶最准,最多。你若是输给我,明日我便自请随父亲前去朝歌,你不许再节外生枝。"

崇应奎尚未来得及细听,什么去朝歌,何时去朝歌?我长这么大都没去过。

他以为兄弟在胡言乱语,志在必得要杀这小子的威风。前九圈皆是崇应奎领先,命中靶心七箭,外环两箭,无脱靶。崇应彪靶心五箭,外环三箭,脱靶一箭。

崇应奎射出最后一支正中靶心,即刻勒马欢声高喊:"看来是你无缘朝歌!"

话音刚落,崇应彪一矢在前,余三矢离弦破空,直追其后,只听崩裂声惊起鸟雀,四矢连珠将靶心射穿。

"是我赢了。"

崇应奎惊魂未定,他透过那破靶的孔洞看到他弟弟的眼睛,绝对不是这年纪的孩子应有的 眼神。

第二天王城的使臣果然来请崇侯虎,讲是有喜事成双。

其一,临近王孙诞辰和祖宗祭礼,同日举行。其二,东征夷方大捷,犒赏各路诸侯,朝歌 设宴三日不绝。

崇应奎在一旁听完,吓得半晌无话。

崇应彪的上辈子,遥远已逝的同个时刻,他错失第一次去朝歌见殷郊的机会。

正是在这场骑射练习中,兄长想让他出丑,结果失了分寸,致使他从马上跌落时伤到双腿,需卧床静养。

他不知道在错过的短短几日里,其他诸侯的孩子们是不是已经和殷郊做了朋友,他们是不是已经对彼此知根知底。

王孙或许会在入梦前和母亲讲,今日结识许多新的兄弟,来自天南海北,他们有的骁勇多谋,有的出口成章,我已经牢记住他们的样貌和姓名……而这之中唯独缺了崇应彪三个字。

他曾希望能在很早的年纪被殷郊记住,就像当时与其他伯侯之子觐见,王孙第一声就喊出 的名字,那种期待和热烈,仿佛他们从娘胎出来前就认识。

他在沉默中算着日子,懒得与那好事兄长起争端,手心的玉料在日复一日的打磨和凿刻下 渐渐成型,最终制成五颗琴轸,又将其余玉珠尾端凿孔,穿上碧青轸穗。

崇应彪整日把琴穗和琴轸握在手中端详,等着这一天再次到来。

他请求父亲带他一起,兄长随便搪塞借口不愿同去,这桩事就算成了。

到朝歌那天,曾经在朝歌为质子的八年风雨路历历在目,充满遗憾的往事已经随崇应彪的身死,变成不堪追忆的虚影。

王室亲卫银甲照日,长枪宝剑铿锵有声,威风的迎队礼未能引起这北崇男童的半点惊叹和好奇,崇应彪对此司空见惯。

入夜,接风洗尘宴上。

质子营的旧相识们俱在,唯独不见殷郊。崇应彪随便找了个借口从宴席上脱身,却有人也 跟着他出来。

少年姬发喊住他:"崇侯之子留步。"

崇应彪叹气,停住,等姬发追上来。

"我来朝歌之前,哥哥就告诉我,听闻北伯侯的儿子是天地奇才。今日有幸见到了!"

"对,你哥没说错。"

崇应彪说完要走,姬发跟在后面,两人离龙德殿越来越远。

"如果日后能再相见,我想与你好好较量。我不曾有一天懈怠练习,为的就是能在王城有用 武之地,结识更多志同道合的人。"

"好,祝你实现抱负。"

崇应彪脚步不停,姬发察觉他心不在焉,问:"你在找什么,我帮你。"

行至暗处,丝绦遮拂,园中虫鸣此起彼伏。崇应彪熟知地形,此时已经很接近东宫,只是 他感到烦躁异常。如果可以,他想断绝别人在他之前见到殷郊的可能。

崇应彪刹住脚步, 姬发险些撞上他。

"姬发,我姑且答应你。但你不要再跟着我了。"

姬发没接话,目光越过崇应彪,盯着他身后。黑暗中有佩环碰撞,发出涧水穿石声。

自高墙阴影中一人施施前来,衣袍云纹与蛇纹勾连嵌绣,面容姣丽,神姿照人。

那正是殷郊的母亲,殷寿的妻子,姜氏。

姜氏问询二人为何不在龙德殿,崇应彪拜过姜娘娘,便说自己头回饮酒忘情,一时间没把 握酒量,只觉得脸上伤口奇痒无比,又不想在龙德殿前失态,才自行出来等酒意消散。

姜氏把崇应彪拉到有光处,果然见这孩子面颊有新伤,饮酒后好端端的脸上就呈现一片洇红色。

姜氏拉着崇应彪的手说:"我宫中有缓痛祛红的伤药,你随我来吧。"

说罢, 瞧见施着跪礼还未起身的姬发, 问他:

"那边的小公子可愿意同去?"

姬发抬头,崇应彪在姜娘娘身后,月光穿透花窗,照亮崇应彪的半张脸,不似有善意。

姬发谢过姜氏,只说父亲还在龙德殿等他,没再跟上去。

宫中燃灯数盏,异香飘绕,中庭摆放一张伏羲五弦琴。皇亲女眷的居所说到底不是他适合进出的,他在中庭踱步。

偶尔听得见内室传来咳声,头顶桂树随之抖落几点乳黄的香花,崇应彪接住,放在鼻尖闻 了闻。

姜氏取药回来,说:"郊儿染风寒在屋里休养,就不请你进去了。他自己的诞辰,却不能与你们同乐,还怕扫大家的兴。"

药膏青绿透明,姜氏食指剜药,在指腹间揉开化软,擦在崇应彪伤处。

崇应彪望着内室的窗,小小的人影似乎卧在榻上,咳嗽剧烈时影子也抖得厉害。

姜氏说:"早听说你是北崇的少年英雄。"

崇应彪大窘, 忙解释:

"没有功业傍身,哪敢称英雄,只是识字比别人早些,手脚不笨拙,使得武艺自保罢了。"

姜氏往崇应彪伤口上徐徐吹两口气,裹着药膏凉丝丝的,肿痛的异感顿时消失。

她说:"以后须得留神,有伤不宜饮酒。等你成人,离家在外也得照顾自己。"

"姜娘娘……"

崇应彪想到眼前的为人母者,数年后却是那番惨状,心中难过,讲话的声调蒙上湿润沉闷的鼻音。

"我少不经事独身出来闯荡,只想世上能有我一片立足之地。以我卑微的德行才能,能护身边人周全,已经是不可奢求的心愿。如果能成全我这愿望,今后的人生事是我心甘情愿承担的责任,诚心可鉴,不改不移。"

姜氏听着,眼神复杂,暗暗地在月下把少年的面貌看个仔细,记在心里。

她说:"这不正是纬武经文的好儿郎吗。"

崇应彪告别姜氏前,从怀中掏出云山含翠的五珠琴穗,作为以他自己名义献给王孙的贺礼。虽不比各路诸侯所赠的奇珍异宝价值连城,但配那张伏羲琴,如凤翎垂枝,吉鸟衔月,流美无限。

姜氏将琴穗与琴轸收入袖中,送别崇应彪:

"郊儿抚琴,定能天天看到它的。"

## 第二章 帝女遗音

都言祸福相依,崇应彪的前一生常怨恨父亲将自己送入质子营。他不是恋家的人,对父兄 更谈不上难舍难分,只是他和崇侯虎一样明白质子身份的真正用途。

遥想前尘,使臣造访时他哥哥崇应奎欢欣雀跃,认定去朝歌后便是整个北崇的脸面,将来有功盖天下的无量前途。父亲最器重他,他不去又能是谁?难道还能是那个妾室所出、资质平平的崇应彪?

而崇应彪甚至没有做选择的机会,他伴门客行猎归来,崇侯虎便叫他收拾准备,等天亮随 使臣去朝歌。

崇应奎跪在一旁,哭得满面通红,恶狠狠地瞪着他弟弟。

"崇应彪,本该是我!"崇应奎说着要扑过来。

崇侯虎一脚踹开长子,怒斥道:"混蛋,不谙事体的蠢货。"

崇应彪见这父子一怒一妒,佯打作态,已经是了然于心。他跪下领命,也是认命,从此开启在朝歌的八年腥风血雨。

若说是福,杀父求荣,视人命如草芥,曾经的质子营崇将军该当天诛地灭。

若说是祸,现在要他崇应彪再重新选一次,还是会选择南赴朝歌。

正像他同姜氏话中藏话,他的心愿就在那里,生也为此,死也为此。

崇应彪本想,此生正好就遂他父亲的意,耐心等着王城召命,欣然前往朝歌,省去无谓的 挣扎苦痛,这一切水到渠成。

然而距离上次去朝歌已经过去两年时间,未曾有选质子入营的消息来报。

反倒是两年前,哥哥崇应魁突然离家,问其事由,说是要去跟随叔父崇黑虎修行截教。

崇应彪细想可疑,差人去向堂兄弟崇应鸾探听,果不其然,他从未见过崇应奎。

崇应彪前去与父亲对质,这才得知,两年前殷寿的密使就管崇侯虎要人,要的是那个三岁 通识典籍,五岁出剑成招的孩子。

崇侯虎陷入两难,想起琼霄女仙的警言,行善作恶皆在一念之差,崇应彪资质非同寻常,本又亲缘淡薄。要是往后跟了殿下,日后会变成将门贵子还是身后患,都不在他崇侯虎掌

控之中。他便把崇应奎送入朝歌为质子,留崇应彪在身边,瞒天过海,就当无此事发生。

崇侯虎面无愧色,说:"王城险恶,你哥哥比你应对得来。"

崇应彪哑然,觉得可笑。您是怕王城险恶,还是我险恶?

两年了,那五珠琴穗当真被他系在琴上了吗?他现在仍是连我的名字都不知道吧。

崇应彪抢走崇侯虎的金令,星夜兼程。此路异常艰辛,踏雪涉水,风云俱怒。

等抵达朝歌时,王城校场正举行着质子营的新军较武。

营中皆是殿下训练出的少年翘楚,较武胜出者将得到殿下亲赐的鬼侯宝剑。

鬼侯剑可谓千金不换的神兵利器,原是八百诸侯之首姜桓楚的佩剑。

后来姜娘娘生下成汤新的血脉,王孙殷郊备受恩宠,王上赐玉座青铜麒麟兽,太子赐东海鬼眼夜明珠,姜娘娘赐九凤吞霞伏羲琴,姜桓楚则以鬼侯剑相赠。

质子旅八百俊杰,如今王孙自愿献出鬼侯剑嘉勉勇武,砥砺德行。此举一出,得殷寿称赞 有加,军中顿时激昂慷慨,奋勇争先。

校场雪旗招展,四野望尽。

质子旅主帅殷寿与姜娘娘、殷郊高坐看台。

八百质子军分四阵,各阵择优,选出八人进行比试。每两人较量前,可将一种对方擅长的 兵器扣押场外,只准使用场内武器。旨在削长补短,取各自均衡水准。

层层比试下来,崇应奎对阵上苏全孝,崇应奎单手持齐眉棍,若使出白猿棍法,前攻后防,崩点迅疾如雨雪齐落,疏密相交,劈面而来处处击中要害,对付苏全孝那憨头小子是绰绰有余。然而苏全孝以软兵克长兵,将赤头擒蛇鞭使得出神入化,鞭者,以柔克刚,以退为进,末梢带有倒钩,缠绞肉身鲜血淋漓,故称"赤头"。

苏全孝上马作战,放话道:"对面的,听闻你自幼善使百兵,是真是假?"

崇应奎听他提起自己充来的威名,恼羞成怒起来:"打你就够了!"

可惜马背上软兵尽显优势,崇应奎无法近身,被打得节节败退,跌落在校场尘沙上。

他本就不稀罕那鬼侯剑,只是人人都说北伯侯送进来的儿子出类拔萃,将他捧得那么高。 他也自诩比弟弟崇应彪更有天分,不愿配合父亲的谎话。

他不要鬼侯剑,只想要自己的脸面。

苏全孝还在耀武扬威,崇应奎抢过场边侍卫的弓,朝马屁股上射了一箭,马受惊,将苏全孝甩下马背。崇应奎再趁机棍击苏全孝手腕,擒蛇鞭脱手,再无反击之力,苏全孝自是败下阵来。

"已经禁了你的弓,你这是使诈!"

"只说不准用场外的兵器,没说不能拿场上其他人的兵器来用。"

苏全孝与崇应奎争辩时,那边也决出胜负。按理说最后一场应由西伯侯之子姬发与崇应奎 对阵,可姬发见此情景,竟是不愿与崇应奎比。

姬发说:"与这种刁滑之辈争高低,即便赢了也没什么意思。"

崇应奎被人看轻,霎时脸红筋涨,他将齐眉棍丢在地上,扬言要退出。

场面正尴尬胶着时,人群中传出少年洪亮高喊。

"姬发,你不是说有朝一日要同我较量?我来跟你打。"

崇应彪举着北伯侯金令跃上擂台,引来不小的骚动。

有人说,来者身份不明,岂能让他乱上加乱。另有说,此人虽持北伯侯金令,但不属于质 子旅,没有资格登擂台。

众人哄闹,一拨要把他赶出校场,另一拨撺掇他与姬发开打。

姬发认出崇应彪、铿然回应:"崇应彪、你来晚两年、先自罚吧!"

崇应彪畅怀大笑,看向高台,向殷寿请命。

"千岁,我兄长犯下君子大忌,有失武德。恳请千岁准我与姬发争衡,如果我输,我甘愿受擅闯校场之罚。如果我赢,我不但要鬼侯剑,还要顶替兄长留在质子旅,为千岁鞍前马后,万死不辞。"

殷寿不语,一时间也无人敢出声。只有姜氏踱步到台前,命崇应彪抬头。

姜氏只瞧一眼,就识得这才是两年前桂树下的少年郎。她凑到殷寿身旁耳语片刻,又对崇应彪说:"殿下准了。"

转而再吩咐殷郊:"郊儿,带他去选把趁手的兵器吧,他就是送你琴穗的人。"

崇应彪看着王孙从幕帘后走出,这是他与殷郊第一次见面。虽然过程波折,与他预期的道路有所偏差,但一切算是回归正轨。

殷郊把崇应彪领到整备架前,说:"你挑一个。"

崇应彪先拿起一把匕首。殷郊道:"你拿的这把匕首叫金锥,长十寸,使匕首的精要在以短乘长,刺杀和近身交战有先手之机。"

崇应彪放下金锥,又将两根梭子样的对刺把在手里。

"这是乾坤双梭,左右手各执一支,握紧圆环,拦、刺、挑、铰、扣各有出招和变换的套路。虽然是双兵,但不像双锤、双斧那样沉重。"

崇应彪摇摇头,放下:"你讲的我都懂,可是不惯手。"

殷郊笑说:"我看你身长骨轻,又不喜欢偏门招式。或许剑最合你,剑是兵中君子,所说的 吹毛立断,直指高天,不是夸夸其谈。"

殷郊便抛给崇应彪一把剑。剑身两尺有余,崇应彪拿在手中转了半空,抽剑出鞘,剑脊寒芒一闪,这把通身青灰的兵器在顶端最锐利处缀有几点金光,除此之外没有其他雕琢和镶嵌。

崇应彪端详来回,不住赞叹:"它很美!"

"是很美。好剑如美人,欣赏不来它的人,也不配它。"

对面姬发选用的则是长刀,形制类无环首横刀,刀背和刀头宽厚沉重,劈砍崩斩最为雄厚狠劲,还可用截、拦、抹、带为守势,周转自若,单以一刀敌数百精英好汉也轻而易举。

崇应彪说:"我信守承诺,今日与你一战。你接好!"

说罢以第一击震开姬发,后者被逼退十步开外,立刻便心领神会渐入佳境。只见校场之上,一黑一白两道身影两束利光,彼此牵引,上下纵跃,进退交击。正是:

白蛟出海乘日升,玄虎入林翻雾行。

百战金戈空绝响,龙举云兴自铮鸣。

前世,殷郊是半途才进的质子营,金生玉养的王孙虽然在东宫饱读兵书,但刚开始身体力行起来还是弱于其他。好在殷郊天资聪颖,精进神速,崇应彪不止一次看见他不舍昼夜地练习,对从军征战的执着可见一斑。

姜氏的良苦用心,崇应彪也能猜出一二。殷寿其人疑心重,凡为父为君者,见不得功高盖主。

殷郊只看得到在战场上他是建功立业的臣,想不到他也是要继承父业的子。

如果他一生只做侍花弄草、弹琴赋诗的王孙,能免去不少无妄之灾。

崇应彪也正有此意。得鬼侯剑者,被质子们视作魁首,他要从殷郊手里"夺走"鬼侯剑,成 为质子营一人之下的领袖。

今后殷郊就算不用踏上沙场,崇应彪也能保证,在前朝有八百质子和百地诸侯势力做他的 羽翼。

他常盯着头顶的星河,恍惚回忆前世的种种。

殷郊,能把你从死的边缘拉回来,什么尝试我都可以去做。

深夜,东宫。

殷郊与崇应彪围炉煮酒,案几上摆酒器、蜜饯,一张九凤吞霞伏羲琴,一把鬼侯剑。

王孙弹琴,廊下有宫人唱和:

"瞧天宫玉阙九点星,本是神官俱无情。聚罡风以为精神,采真火以为丹心,锤不周以煅筋骨,投人间以告三清。

问仙君仙君何处去?天地万客做庸民。秋是山头一片血,冬是冰莹万里津。春来化泥哺新彩,夏有芰荷拂金庭。"

崇应彪已有醉意,他说:"两年前,我第一次来时,你在内室,我在树下。这把琴就摆在这里。"

殷郊早就将他赠送的琴穗和琴轸换上。母亲口中的崇应彪,几乎成了他两年来不停猜想描画的,故事里的人。

殷郊说:"那么多宾客,我是一位也没见着,只记住你的名字。想着,这个人自己不弹琴,却会打琴穗送我,他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啊。"

崇应彪不自觉带笑意,拿他打趣:

"白天在校场,看你对武学倒是所知甚广,是不是读琴谱的工夫都拿去偷看百兵谱了?我这 琴穗本是要投其所好,别弄巧成拙就闹笑话了。"

"看的不少,派不上用场。母亲不希望我舞刀弄枪,你也看出这非我所愿,但我还是不忍心让她担忧。我将鬼侯剑交出去,也只是为了父亲……算了,不提也罢。"

话说到半,殷郊不再继续。

崇应彪将鬼侯剑推到他面前,说:

"你若是不舍得,我还将鬼侯剑物归原主,你不要惦念这件事。"

"既然许给你了,就是你的,要回去未免太不讲理。我若是想要,会光明正大地赢回来。"

崇应彪又说:"不然,以后你叫我一声崇将军,我就把鬼侯剑借你一天。"

殷郊也不知他还剑是真话还是奉承,被哄得倒是开心,便话锋一转,揶揄起崇应彪:

"与你对阵的姬发,他的弧弓和黄钺斧才叫了得,但凡他选了其中一样,你都未必能拿着我的鬼侯剑,在我跟前口出狂言。"

崇应彪举杯饮酒,不接他话。这冤家怎么不改性的,莫非拿姬发气他是殷郊本能?

桂树含香,蟾宫照影,崇应彪从未觉得如此畅快。明日就要回质子旅去,都以为他是新 兵,其实那是他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地方。

殷郊说,要赠他一曲,作为琴穗的答谢。

相传百年前,有一隅同成汤先祖交战的小国,名为羌。

羌国公主的琴音受女娲赐福,擘托抹挑、撮滚拂历等任一指法均能生出奇效。亮采逸丽之音能使人五气通畅,伤病愈合。静美雅正之音能使人沉心固神,摒弃杂念,领悟天地灵 气。

公主的哥哥戎马一生,每逢战前,她就去军中弹琴鼓舞军威。

成汤先祖灭羌一役中,她哥哥在城门前被万箭穿心,而她弹奏完最后一支破阵曲,坠下城 楼与国同亡。

商人将其尸首掩埋,并将破阵曲编成谱,名谓《帝女遗音》。后人为感怀勇士,不再取其国破人亡的悲情寓意,而是颂扬其兄慷慨猛进的斗志,还有帝女宁为玉碎的傲骨。

殷郊再弹起这首破阵曲,颇有厚积薄发之态势,劈裂天河,神鬼夜哭,与方才宫人所唱的曲俨然两种天地。急如万马奔腾,缓如风翻云涌。

崇应彪眼前掠过冀州的雪,烧灼的火,殷郊御马冲锋的背影。

你母亲不想你站在刀光剑影里,可你听到了吗,布阵,入阵,破阵。何处没有刀剑,何处 不藏杀意。如果真把你强留在深宫,你是不是还会怨我?

曲毕,到告别的时间。

崇应彪欲走:"我今后会常来见你,为我留几曲慢慢听吧。"

殷郊却说,今夜过后他不再碰琴。

"崇应彪,明天我会去求父亲准我进质子旅。鬼侯剑是你的,但也是我的。我不会守在东宫 等你来找我,我不是那样的人。"

#### 第三章 在帐中

崇应彪习惯去审视从前的痛苦,而不是逃避它。

他总梦到曾经历的可怕瞬间,掺杂些扭曲的情节,让他分不清梦境与现实。

比如他从冀州大雪中刨出冰冷僵硬的殷郊,抱在怀里怎么也暖不热;

比如他们将苏护之女团团围住,姬发不忍下手,他便向前:"让开,我来杀!"

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自告奋勇,只是有个声音在他耳边叫嚣:杀了她!杀了她!

再比如重返龙德殿,他一次又一次用剑刺穿崇侯虎,崇侯虎却无法死去。

从这样的梦中醒来,他才庆幸那是上辈子的事情。每跨过一道关槛,噩梦就不再是他的心魔,生活竟然也在他眼里变得光明可爱起来。而自己现如今正享受着好时光,没什么比珍惜当下更重要。

崇应彪悠悠醒转,头顶是殷郊的军帐。帐外将士们把酒言欢,热闹非常。他慢慢地想起来,这是征讨苏护后回去的路上。

殷郊已经卸了军甲, 坐在跟前往火堆里添柴。见他醒来, 递给他水。

"原来崇将军酒量这么差啊。"

崇应彪打小沾酒就脸红,看起来很唬人,像是醉透,其实压根没醉。他佯装醉态,被殷郊 扶进帐中,才得闲偷懒打个盹。

殷郊的卧榻铺三层兽皮,软和得他不想起身,于是侧卧着支起一条手臂,把殷郊拉到身边。

"我骗他们的。现在拿酒来,我同你还能对饮三百杯。北崇千杯不倒,你当是开玩笑?" "我不喝了,有点累。"

崇应彪收起嬉笑,握着殷郊手腕:"想什么呢?累就躺会儿。"

殷郊也不推脱,习以为常地在崇应彪身边侧躺下,面朝着北崇男儿的胸膛。

他低声说:"总觉得不踏实。你记得那个被我们带回来的女人吗?"

"你说苏妲己。"

"叫这个名字吗?我不记得。我当时要杀她,姬发下不去手。罪臣之女未必该死,从前又不是没留过战俘活口。但她给我的感觉,不像是简单的人。你想她身单力薄,能毫发无伤逃过雪崩。见到我们兵刃相向,她还在找自己的簪子。你明白我意思吗?"

崇应彪将殷郊蜷缩的手指一根一根揉开看,又将自己的五指嵌合进殷郊的指缝。

他当然知道苏妲己绝非善类,否则后来如何能逼死姜王后,以战俘的低贱身份取代王后的 地位?他猜过苏妲己是苏护一手训练出来的暗探,父亲死后委身殷寿,蛰伏中伺机报灭族 之仇。这样倒也说得通。

但后来殷寿像是着了此女的道,越发鬼迷心窍。怪就怪在,殷寿不像是贪享女色的人。可见苏妲己还有别的招数收揽人心,为她所用。

然而苏妲己没能死得了已成定数,殷寿要她留,没人敢再叫她走。

崇应彪劝殷郊:"今后多留心吧,反正你我现在不能动她分毫。还有,你在主帅跟前,说话 别太直,多少照顾一下体面。"

殷郊在榻上踢了崇应彪一脚:"什么意思,都开始管我家的事了。"

崇应彪忙求饶:"我僭越了,我僭越了。"

帐外仍是嘈杂,其他营帐火光通明,看来这酒场还要喝上一阵子。

有人在营地四处走动,喊着:"殷郊,殷郊!人呢,继续来喝。"

崇应彪低头见殷郊已经阖眼,呼吸渐渐平缓。便说:"要不要把灯熄了让你睡。"

殷郊喃喃道:"不好吧,他们都兴头上,我这边先黑了,显得我不乐意似的。"

他的脸凑在崇应彪胸前,亮光被崇应彪遮挡得严严实实,反正也不烦扰。只是帐外那喊声 越来越近,竟也毫不顾忌,直接掀开帐帘,大步流星踏进来。

崇应彪想装睡也来不及,眼皮子还没合上,姜文焕就站在门口。

殷郊倒是自在,崇应彪暗中推他,他也不管,干脆假装睡死过去,把烂摊子撂给崇应彪。

姜文焕脑子飞速转动,最终决定还是真诚点好,便指了指榻上,问:"这是殷郊啊?"

崇应彪点头:"是啊,殷郊。"

"睡着了?"

"刚睡着。要不我帮你,叫一叫?"

对方连连摆手,说着就转身离开:

"别别别,外面也喝得差不多了。"

姜文焕走后,崇应彪叹气:"还是得灭灯啊,你这营帐跟伙房一样,说进就进。"

殷郊忍着笑说:"去吧。"

营帐外男儿们围着篝火席地而坐,齐唱军歌,崇应彪还听到姬发说,敬我们共同的兄弟苏全孝。

他想起当年还因此和姬发大打出手。

场面原本和谐,崇应彪故作漫不经心的余光扫过殷郊,见他坐在兽皮上,撑着朦胧醉眼,心不在焉。

崇应彪不安分的血液就沸腾起来。他怒,不知道因什么而怒。他悲哀,又觉得此时不适合 悲哀,总之喜怒哀惧怨都没由头。

豪言壮语说的太多,我杀了五十个人,我的剑槽饮饱敌人的血,我战功赫赫。然后呢?炫耀完这些心里仍是空陷一片天坑。

崇应彪把自己的空酒碗推到殷郊面前,一双烧起来的眼睛盯着殷郊,不说话。

殷郊淡淡地看他,懒洋洋地抬手把酒碗斟满,说,你是不是太醉了,崇应彪。

澄澈的酒水映着崇应彪通红的脸,他说,怎么,都是兄弟,我不配让你斟酒?

过往的他和殷郊,好像如何说、如何做都是越界,都是犯错。

现在不一样了,现在他看着炭火越烧越暗,夜已经很深,他将殷郊的头发拨到背后,用布衾盖住两个人的身体。

原来走到这一步,也并不难。

崇应彪再次醒来是后半夜,有人头发披散,跪坐在榻下,身体起起伏伏。

他迷蒙地看了会儿,才认出殷郊来。营帐外的光从背后照进来,殷郊的身体透过布料,呈现出模糊的深蓝色轮廓。他的肩膀还在以缓和的规律起落,伴着吐息,那呼吸的尾音被拉得很长。崇应彪再细听,黏稠的水声带进带出。

他喊:"殷郊?"

殷郊的身体僵住似的。崇应彪把他的右手拉上来,舔净他手指间的东西,刚在窄紧的私密处里捣弄出来的,甜腥,还有余热。殷郊胡乱玩弄,不得要领,留两腿一片湿,那个地方肿得很饱嫩,却没多少实在的快感。

"我不就在这里吗,哥哥帮你。"

崇应彪拉他上来,让他分腿坐在自己怀里。

崇应彪一下子挤进去,脑子里炸开许多虚假的画面:

他拿着剑捅进肉里,血槽里红洇洇的水流淌。他把剑举很高,说,我杀了五十个人。

殷郊从马上跳下来,握住他的剑,吻上他的嘴,说崇应彪你真是很厉害,我此生离不开你 的。

崇应彪抱紧殷郊,说:"我也离不开你,没有你我会比死难受。"

杀欲和爱念怎会结合得如此紧密。他有一瞬间希望自己和殷郊都去死,活着有分离的一 天,死就没有。抱着必死的意念,他每次都要进到最深处。

殷郊觉得肚子被他顶得又酸又涨,胡言乱语道,你真下流,你真下流啊。

他全然忘记自己刚刚是怎么望着崇应彪的睡脸,把手伸进身体下面的入口里自渎的。

"喜欢你就是下流。"

有红的液体从殷郊腿间流出来,崇应彪再一次看见了死。

### 第四章 戮珠刑

从冀州回到朝歌,时间忽然变得快起来,有很多事情要做。崇应彪的脑子里像是有口巨大的钟,有人在不停敲它,提醒崇应彪:

快了,快到了,这已经是第二十个年头,不应再耽溺于爱河。

第二十年意味着什么?局势瞬息万变。先王死,新王立。祭天台劳民伤财,朝歌哀鸿遍野。四伯侯造反,龙德殿惊变。姜王后离奇之死,殷郊沦为阶下囚......这竟然都是一年间发生的事。

他们回朝歌这天是三月六,蛰虫惊而出走,大地回暖,春雷始鸣。定昏时分落雨,气温骤 寒。

崇应彪留了个心眼,他把苏妲己送到殷启宫中,没有立刻离去,而是躲在墙外静听异动。 听到风声、雨声、雷声、窗棂响动声。风是夜风,很急,很冷。雨是如针细雨,很密,很 轻。

雷是开春第一道雷,雷动时烛光映出一条女人的影子,九条尾巴像通灵性般钻进衣袍,不见踪迹。

接着是重物坠地的声音,像成年男人的头砸在地上。

女人,狐狸,苏妲己。难怪前世殷郊发了狂般说要杀狐妖,都当他没了母亲后得失心疯。

崇应彪看着事情朝熟悉的方向发展,殷启杀大王,姬发杀殷启,齐齐保着殷寿登上王位。

问国运的时候,殷郊冲出去说要殷寿传位,崇应彪硬是没拉住,脸色绷得很紧。

他瞧见姬发和他一样,实在无可奈何,心下唯有赶紧打算,接下来的路要怎么走。

不出意外,东西南北四伯侯得召来朝歌的日子更近了。

当年离开崇城前,崇应彪拿剑抵着崇侯虎脖子,抢走北伯侯金令,另让他做三件事:

其一,再入朝歌,务必提前传信,不得轻举妄动。

其二,莫议王位,莫议王位!

其三,亲率农耕,断狱廉正,顺民兴业,不使百姓积怨,否则到时高楼倒来鸟兽散,绝境 更难逢生。

"我作为您儿子,从没有逼过您,也没有求过您。唯有这三件事,您不可以不做。"

他不知道崇侯虎如何看待他,剑已经架在他脖子上了,说什么都显得无力。过去二十年, 现在二十年,血缘的沟壑当真不能被填平吗?

这几天崇应彪再差人去崇城报信,告诉崇侯虎:

切记,山雨欲来,四伯侯不可入朝歌!

安排妥帖,崇应彪眼下还有另一件事要办:斩狐。

斩狐刻不容缓,姜王后之死与苏妲己脱不开干系,殷郊曾为报母仇,落得被推上刑场的境地。现下龙德殿一事的隐患暂且消除,如果能快刀斩乱麻,一举除掉狐妖,岂不是能留住很多人的性命?

股郊告诉崇应彪,中宫近来有宫人失踪,尸首被发现时已经残缺不全,全凭衣物和被撕扯 模糊的脸皮堪堪辨认,其余部分被野兽吞食。他还亲眼所见有狐在王宫出没。

连续数日,崇应彪在狐狸常出没的路径上埋伏监视,终于被他等到。

此夜月朗星稀,一道惨白的影子落在梁上,四蹄轻盈浮空而行,一路朝摘星阁去了,身后抛下阵阵人血的腥臭和兽身的骚味。崇应彪紧握鬼侯剑,直奔摘星阁。

说来也邪,摘星阁虽然是人造的死物,它不动,却冥冥中召唤着每一个将坠落的亡魂,奔它而去。

中宫,殷郊与姜王后同坐。

鸡汤和药汤摆在桌上,掀起盖子,药膳的苦香一下子就散开了。这鸡汤炖得下功夫,取参片、红枣十枚,黄酒入汤,最后把整只去内脏的鸡放进锅一同炖煮,待到肉质软烂,最后放进香料。且用的是骨、肉、羽皆黑的鸡,做药膳最佳。

至于那药汤成色黑青,药渣子难免撇不干净,闻之酸辛刺鼻,放在鸡汤旁边,简直惨不忍睹。

姜氏最近总是抱病在床,不知是受天气还是什么的影响,胸闷头痛无解,整日总有一块石 压在心头似的喘不过气。

殷郊吩咐人做了疏滞解郁的药来,汤是他亲手炖的。

他听说东海有座岛,岛上四季花常开,尤其是桃花开得最妍,堪称仙境。岛上有仙人居住,仙人有奇方,炼制的丹药可使人补气固元,延年益寿,还可以医治百病。古往今来无数人想要去海上寻岛,求取长生之道,但都无功而返。殷郊想,今后可以造一艘船,载着

他去东海,在日升日落的海的尽头,去找这座岛,把药带回来给母亲。

殷郊替母亲盛完汤,想起什么来,放下东西转身先走了。

"母后先尝,我去把父王请来,让我们一家人团聚。"

崇应彪见到苏妲己,并未拔剑。苏妲己也并未出手,她在床榻上像个真正的狐狸那样,两 腿蹲坐,双手支撑在胸前,歪头看崇应彪。

苏妲己呢喃自语:"不常见的脸。"

崇应彪发问:"是你杀的殷启吗?"

苏妲己似乎还想了一下殷启是谁,乌黑的眼珠在青白眼眶里打了个转。

"是。我杀殷启,殷启杀父,姬发又杀殷启,是不是很有意思?"

苏妲己跳下来,绕着崇应彪踱步:"谁去杀姬发,你想杀姬发吗?你是谁?"

"质子旅崇应彪,我是来杀你的。"

苏妲己忽然笑起来:"是你呀。从冀州回来的路上,谁在枕边喊你崇将军,崇将军——"

摘星阁内顿时妖风大作,苏妲己跃到房梁上,一张美艳的女人的脸悬在半空,刚喝过血的 嘴唇妖冶艳淫,张嘴却发出和殷郊一模一样的声音。苏妲己模仿着殷郊声声喊起来:

崇将军,崇应彪,哥哥。

你抱着我吧。你真下流啊。

你心里是不是有另一个殷郊,他和我有什么不一样?

崇应彪,你从什么地方来,我是不是很早就认识过你。

.....

苏妲己还在娇笑,时而人形,时而变狐,时而人身狐面,或狐身人首。

幻相在崇应彪周遭闪烁,殷郊的声音也无处不在。

崇应彪的鬼侯剑架起破竹之势,朝苏妲己面门劈去。

苏妲己巍然不动,鬼侯剑逼近她眉心只剩一寸时,九条灵尾在她身后铺开,苏妲己整个人 在崇应彪眼前变成一股涡流,他的剑不能向前半寸,他的目光不能偏移半分。

苏妲己的一双横波媚眼与他相视,把他拽进旋涡,周身不再是摘星阁,而是回到冀州的雪地,耳边寒风呼啸。

姬发,他,姜文焕,鄂顺......他们围住苏护的女儿,剑刃朝着她。

姬发说:"杀女人,我下不去手。"

殷寿的马蹄声从背后传来,越来越近。苏妲己用发簪挽起头发,回头望着崇应彪,那眼神像在挑衅。

她幽幽地说:"啊,原来你是死过一次的人了,再死一次吧。"

崇应彪推开姬发,吼道:"让开,我来杀!"

鬼侯宝剑精光足可射日,剑气浩荡凌驾九霄。几年来,崇应彪用它去履行自己对姜王后的承诺:护我身边人周全,诚心可鉴,不改不移。

他的剑朝着苏妲己的喉咙横切过去,鲜血喷得他满面都是,滚烫的血溅进他的眼睛,泥泞 一样挂在他脸上、身上,落红纷纷在他皮肤上洇开。

崇应彪被染成红色。

耳边呼啸的风雪停了。

摘星阁宫人的尖叫、殷寿的怒斥响起来。

苏妲己嘲讽的面容渐渐褪去,崇应彪抹去眼前的血,看到熟悉的白色身影倒在殷寿怀里, 喉咙被鬼侯剑害断。

摘星阁那么高,那么冷,他的血很快就要流干了。

殷郊。

你为何要再踏入这险象环生的地方?明明我已鬼侯剑在手,明明我做了这么多。

为什么结果还是一样?

始作俑者作惊恐状,可怜地缩在殷寿身边。可她的声音还盘踞在崇应彪脑海里:

你再死一次吧,换一种方式。

王家侍卫将崇应彪围住,那里面有几双眼睛,崩溃的眼睛,惊恐的眼睛,厌恶的眼睛……不知是谁的,黑漆漆的看不清面孔。

殷寿探过殷郊鼻息,便让侍卫将崇应彪扣下。

"崇应彪夜闯摘星阁,杀害太子,对女眷欲行不轨。押送圜土,戮珠刑处置,吊死城门,抛 尸荒野喂食豺狼。"

戮珠刑是极刑的一种。头天,先挖去双眼,使其目不能视;过几天,再割去舌头,使其口不能言;最后一天,以受刑者的双目塞耳,浇灌蜡油,封其听觉。

姜王后匆匆赶到,看到崇应彪和鬼侯剑,再看殷郊,失了魂魄,昏死过去。

风招招, 夜迢迢。摘星阁惊变, 有人饮血, 有人浴血, 有人泣血。今夜没有人的心能够妄图得到安宁。为利, 为欲, 为义, 为情, 皆在尘网, 无可逃脱。

園土的第一个夜晚,听说宫中燃起大火,是姜王后自焚明志,敌在宫闱,求殷寿查明真凶 还人清白。熊熊烈火照得朝歌明如白昼,中宫宝殿顷刻化作颓垣败壁。

然而崇应彪什么也看不见,眼中空空。

第四个夜晚,听说四伯侯奔赴朝歌,南伯侯鄂崇禹在女娲庙直言殷寿德不配位;西伯侯姬昌观卦象,告知殷寿,杀害太子另有他者,大王不可自欺欺人。姜后自焚,东伯侯姜桓楚与北伯侯崇侯虎,二人直谏犯上,与殷寿不共戴天。

崇应彪的心彻底冷掉,他不能言语,拉着旁的人,在他手上写字。

"四伯侯如何了?"

那人告诉他,死了三人。本来是去龙德殿面见大王,谁也不知道殿内起什么变故,总之无活人再走出来了。大王诛锄异己,杀三位罪臣,那姬昌先是被投狱,后来被放走,衣衫褴褛,面上烙"囚"字,狼狈至极。

第五个夜晚,崇应彪梦到被他连珠箭射穿的靶心,梦到东宫的桂树,梦到校场翻飞的金银旗,梦到军帐里的柔情蜜意。

还有姜王后抱着他的头,擦净眼窝流出来的黑血,冰凉的手碰着伤口,凉丝丝的缓解痛 楚。她与他的手交握,留下一把软和的物件,转身便形容俱散。

崇应彪不能看不能言,只留下微弱的听觉,天地混沌一片。他慢慢地分不清白天黑夜和梦 境虚实,唯有紧握着手里的五珠琴穗,不敢松开。

他身上的每处都熬成冷的、苦的,附着不可知的剧痛,像有一万只毒虫在啃咬皮肉和骨头,干渴的喉咙里发出低哑呻吟,像午夜的厉魂。

面容一夕之间苍老许多,鼻翼两侧多出两道隐约的沟壑。蓬头垢面,嘴唇干裂苍白,被击打的乌黑淤血久久未消退。

昔日把殷郊拥入怀的火热躯体,现在只剩雪泥余烬,风中残烛。

彷徨中似有兵戈相向声,往日死气沉沉的圜土炸开一道霹雳。崇应彪正努力辨认声音的方向,手脚的镣铐忽然被利器砍断,带着一道凌厉的风。

有人劫狱,有人劫狱——

快去禀告大王!

姬发,劫狱罪同谋反!你自己送死可以,别连累质子营的乡人同袍!

姬发将黄钺斧横在身前,对殷寿亲兵说道:

"我的战友手足都死在殷寿手下,轮得到你在这里虚情假意?你大可张开眼看看,我营八百 兄弟,今夜谁不来救他。"

"姬发,别和他废话,先带人走!"

姬发搀扶起崇应彪。

"借你鬼侯剑一用。你兄长在外面接应,速回崇城。"

崇应彪扯住姬发手臂,虽不能讲话,姬发却能猜到他的顾虑。

"我知道不是你,你不会这么对他。"

两人不再踌躇,姬发将崇应彪送至城门,崇应奎在城外接头,一骑绝尘,抛却朝歌朝北地 而去。

途中有殷商追兵,崇应奎马背上挽弓,三发箭,箭箭直取敌人首级。

"怎么样,弟弟,你兄长的弓术可有长进啊!现在不比你差吧。"

崇应彪拍了拍兄长的臂膀, 喉咙里沙沙作响。

崇应奎用袖子擦了把泪。

他们的马向前飞驰,东西各有一支质子营的精锐骑兵,从侧方与崇应奎汇合,形成无懈可击的左右两翼,护送崇应彪北上。

故里的莽原在等着你,数百里苍翠的松柏林会替母亲迎接她的儿女,替英魂迎接他的爱人。健硕的男儿,甜美的姑娘,站在坡上把歌谣唱来听:

"七月七我登山冈,玉黍连天黄又黄,公使云郎别家乡,一步三留回首望。九月九我淌河 沟,雁来红花作簪头,王使云郎拜金殿,少年声光齐公侯。二月二我赴仙洲,鸿钧座前万 千求,献我魂魄化天星,照郎前路不思愁。"

## 第四章 琴心剑胆

他伏在殷郊身上,像一头悲伤的老虎。

他说,你相不相信人死后有重来的机会?我第一次见你,不是,不是在校场。那要更早,

二十八年前吧,你当然不知道啊。我看着主帅领着一位小公子来营中,公子说,父亲的质子营真大啊,这都是将来跟您上阵杀敌的哥哥们吗。

那可不就是你。我和姬发他们都放下手里的事,朝你看。鄂顺还偷偷和我打赌,赌王孙多久受不了习武的苦,哭哭啼啼跑回东宫去。

后来是我输,我替鄂顺上山猎了七天的鹿,带回来给兄弟们烹肉吃。

营后有座山头,那些鹿啊猪啊可精了,白天藏在林子深处,夜里和天将明时才出来找东西吃。我就天天趁着太阳出来前,去山里猎鹿。这才发现你一直偷偷跑到后山练武,夜里不睡,白天也不困吗。

有一回,天东边放亮,你怕被其他人发现,骑马赶着太阳跑,我就在后面赶着你跑,太阳红得像一团火啊,你的影子就被包裹在那团圆圆的火里,一会儿吐出来,一会儿吞进去,一会儿再吐出来……

我本是不擅长使剑和弓的,在这上面吃过亏。第一次校场比武,我与姬发打。心高气傲,我想,你以神弓见长,我偏偏用弓跟你比。结果输得很惨,从那天起鬼侯剑也和我无关。

后来我再不敢意气用事,在崇城十四年,苦练百兵。

没人愿意教我,我就自己读兵谱,自己琢磨。没人陪我练,我就去瀑布下和水练剑气剑 意,练腕劲。站在山崖边和鹰比眼力和准头。终于在见你那天,赢了姬发,拿到鬼侯剑。

以前我对事事都没把握,觉得事事都不圆满,朝歌八年如履薄冰。

这辈子我以为能够圆满,能够弥补我的遗憾,可是天公无情待我,如果还是同样的结局, 为什么要让我再走一遭人间苦路?

我如今竟和废人没有区别。再看不到我家乡的草木,听不到牧童唱歌。

我让兄长把我带到山坡上,他说,此时太阳升起来了,你感受得到吗?

我只能想象面前有一轮红日,磅礴的,热烈的,也要将我吞进去了。

你再多留些时候吧,不要让我的好梦太短。

"崇应彪,你将眼睛睁开吧。"

"我做不到。"

"睁开吧,看看这是什么地方。"

崇应彪便尝试着寻找自己的视线,他的眼眶里是空的,却能看清东西。这里不是崇城,不 是他那个门窗紧闭的睡房。

五彩烟霞在千峰头涌动,面前白袍、白须、白发的道人问他:"崇应彪,你身上是不是有五珠琴穗?"

"是有此物。"

"拿出来看看。"

殷郊死后,姜后托梦于他,那之后崇应彪就将琴穗贴身收着。此时拿出来,五颗玉珠子却 霎时间化作粉齑。崇应彪大惊。

白袍老道说:"它已经不是凡物,此法器还你眼、耳、口三官和看、听两感。我那徒儿惦记你性命,特地向我求来赐福降在你的五珠琴穗上。"

崇应彪伸手摸去,眼珠果然完好如初。他正要拜谢,双手离开双眼,身边还是睡房的陈设。窗外落只鸟雀,扑腾翅膀、以喙啄地的声音尽收耳中。

由远及近有人边跑边喊,扑通一声跪在睡房门外,扯着嘹亮的嗓子,怕崇应彪听不见,于是一遍比一遍高亢。

他喊着喊着,几乎是喜极而泣:

"君上,西岐反了!君上,西岐反了——"

崇应彪与父亲的三条契约,崇侯虎生前仅恪守一条。

一改作风,亲率农耕,断狱廉正,顺民兴业。人心所向是大业根基,百姓对殷寿积怨已 久,天翻地覆终有时。

如今西岐率先揭竿而起,北崇应当遥相呼应。

西北大地眼下已经是龙腾虎踞,将这股南下的波涛翻涌得更劲急些。

天下熙攘,大浪淘沙,尽管那一阵东风吹过便是有去无回,但已经埋入黄土的血和灰上就 会长出新的意志,如同春草绵延未绝。

可见这朝夕的聚散离合和爱恨情仇并不会就此停下,只是世世代代都会如此罢了。

七十年后,三霄娘娘庙。

——云霄、琼霄、碧霄三位娘娘原本在东海三仙岛修炼,不问世事。为报师兄赵公明的 仇,设下黄河阵,害苦武王大军和阐教众仙。幸得崇公相助,将三位娘娘击溃,送往封神 台。

- ——崇公如何能与碧游宫三仙抗衡?
- ——你有所不知。崇公历经剥三官、拔两感的劫难,本来不久于人世。殷商太子请师尊,也是十二金仙之首,太上老君化身的仙人广成子,为崇公消除此劫。黄河阵中,太子法相拔山举鼎,太子真身于九霄云上弹奏破阵曲,北崇军势不可挡,竟能仙凡相斗。所用的九凤吞霞琴,现在还摆在崇公祠堂上呢。
- ——殷商太子还在人间吗?
- ——武王登基后,赐崇公封地,是三位公爵中唯一的外姓。殷商太子不死不灭,在北地与

崇公施行教化,安乡重家富民。直到崇公身死,他才回归众仙。
——那崇公死后,究竟有没有升仙得道?
——这还要说回三霄娘娘。几十年前,就在这座庙里,你我二人的脚底下,北伯侯梦中得 三霄指点
Please drop by the archive and comment to let the author know if you enjoyed their work!